

# 出门半个月 家中被洗劫

## 保险柜里300多万的物品被搬空 好在警方不到一天就抓获了嫌疑人



通讯员 徐庄 杨宗帅

**本报讯** 金饰、名表、名包、现金……主人不在家半个月,保险箱里的这些物品竟被洗劫一空。3月18日,温州泰顺警方接到报案,称家中价值300多万元的物品被盗。警方立即展开调查,21个小时后迅速破案,并成功追回部分被盗物品。

“金条约5000克,价值150万余元”“各类首饰价值50多万元”“百达翡丽、伯爵、劳力士、肖邦等名表近100万元”“爱马仕、华伦天奴、MIU MIU等名包近20万元”“现金10多万元”……当日下午1点多,泰顺知名商人陈某(化名)向泰顺县公安局刑侦大队报案称家中被盗,并列出了被盗物品的清单,涉案价值高达300多万元,这也是泰顺此类入室盗窃案件中被盗案值最高的。

据陈某称,他常年在外做生意,几十年的打拼积攒了不少家业。因为生意繁忙,他时常不在家。3月18日那天,他一回到家中,就发现卧室保险箱被撬,里面的贵重物品被洗劫一空。由于自己离家已半个多

月,具体哪一天被盗,他也不知道。

接警后,泰顺公安高度重视,立即抽调精干警力成立专案组,连夜展开研判分析。民警经过努力,确定了案发的具体时间。但此时,案发时间已过去一个多星期。如何抢回这一星期的时间,成了摆在民警面前的难题。

时间紧迫,专案组继续奋战,运用多种手段,成功锁定作案人员。结合前期的分析研判,专案组选定了几个嫌疑人必经的路口,冒雨连夜蹲守。昨天上午10点多,专案组在泰顺月湖成功拦截作案车辆,并顺利抓获车上两名嫌疑人雷某、苏某,从他们身上搜得被盗黄金首饰等近20件和现金数万元。经查,犯罪嫌疑人雷某、苏某均是泰顺县人。目前,案件还在进一步调查中。

# 门上装了七八把锁 卧室准备了“速降包”

## 毒贩随时准备逃跑但这回没逃成

本报记者 陈佳妮 通讯员 叶圣一 通讯员 倪永灿

**本报讯** 昨日,记者从上虞警方获悉,上虞公安近日成功捣毁了一张贩毒网络,缴获毒品冰毒310余克,抓获涉案嫌疑人19人。

2016年12月,上虞区公安分局禁毒大队接到情报,称在辖区内有一个叫周某的本地在贩毒,警方经过近三个月的摸排梳理发现,周某有两个上家——重庆人王某及云南人崔某,此外,他还发展了下线赵某等10余名吸毒贩毒人员。

据悉,王某作为周某的上家,每次从广东汕尾带毒来虞,多则500克,少则200克。3月2日,王某在余姚一旅馆再次出现,警方调查得知其近日将赴广东为周某“进货”。

3月5日下午,王某从广东汕尾进入福建。上虞禁毒大队迅速按既定方案,对各处窝点展开布控,并派出两路人马前往福建及丽水展开堵截,因为根据前期线索分析,王某与周某极有可能在福建或丽水一带的高速收费站交易毒品。

当天下午5时,王某在丽水龙泉下高速。警方按计划计划在丽水石帆高速收费站等待王某的到来。当晚7时30分,王某驾驶车辆进入守候民警视线,快速落网后,警方在其车上发现了280余克冰毒。

当晚10时许,前来丽水石帆交易的周某同样被守候的民警抓了个正着。

随着王某与周某的落网,上虞公安指挥部对各布控点发出了收网指令,很快,崔某及其女友汪某,赵某等10余名涉案人员被抓获,至3月7日上午,该案共抓获涉案嫌疑人19人,总计缴获冰毒310余克。

在清查王某窝点时,民警发现他的谨慎程度令人震惊。在其出租房的一扇门上,竟一溜安装了7、8把锁,这就意味着,如果警方想要快速破门而入抓捕王某,就必须先花时间把锁打开,这样一来,王某有了充分的时间逃跑。更让人吃惊的是,王某还在自己卧室内准备了“速降包”,这个装备可以让他从所在的7楼速降至1楼。

目前,王某、周某等4人因涉嫌贩毒被刑事拘留,赵某、王某某2人因涉嫌容留他人吸毒被刑事拘留,5名吸毒人员被强制隔离戒毒,8人被行政拘留,案件正进一步审查中。



### (2017)浙0784民初630号

**顾国强:**本院受理原告张恒毅与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,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、开庭传票。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,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。开庭审理日期为2017年6月26日9时50分,合议庭成员为朱春雷、吕文广、王小英,开庭地点在浙江省永康市人民法院第5号审判庭。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。永康市人民法院

### (2016)浙0784民初10045号

**施向荣、胡伟芬:**本院受理原告秦华安与被告施向荣、胡伟芬民间借贷纠纷一案,因你下落不明,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、开庭传票等。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,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。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。开庭审理时间为2017年6月23日9时00分,开庭地点为本院19号审判庭(西门5楼),审判员为邵兆亮、陈飞和、任更生。逾期不来应诉,本院将依法判决。永康市人民法院

### (2017)浙0726民初1135号

**赵群霞、朱兴台、许小干:**本院受理原告李勇军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,依法向你公告送达(2017)浙0726民初1135号案起诉状副本、开庭传票、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、开庭传票等。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,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。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。本案定于2017年6月22日上午9时00分在杭坪法庭公开开庭进行审理。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。浦江县人民法院

### (2017)浙0726民初7253号

**祝伟伟:**本院对原告郑理邦诉被告祝伟伟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,依法向你公告送达(2017)浙0726民初1135号案起诉状副本、开庭传票等。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,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。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。本案定于2017年6月22日上午9时00分在杭坪法庭公开开庭进行审理。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。永康市人民法院

初7253号民事判决书。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浦东法庭领取民事判决书,逾期则视为送达。如不服本判决,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,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,上诉于浙江省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。逾期未上诉的,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。浦江县人民法院

### (2017)浙0726民初1177号

**黄根贤:**本院受理原告徐兴富诉被告黄根贤民间借贷纠纷一案,因你下落不明,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》第九十二条之规定,向你公告送达(2017)浙0726民初1177号起诉状副本和开庭传票等。原告要求:一、判令被告立即归还借款本金88400元及利息31824元(利息按约定的月息1.5%计算,从2015年2月14日算至2017年2月13日止,以后利息另计至实际清偿之日);二、由被告承担本案的诉讼费用。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,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。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十五日和三十日。本案由审判员张孟有、代理审判员杨利智及人民陪审员周彩燕组成合议庭,定于2017年6月26日上午9时00分在本院黄宅法庭第一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。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。浦江县人民法院

### (2017)浙0726民初01170号

**毛深源、汪查花:**本院受理原告汪孝教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,依法向你公告送达(2017)浙0726民初01170号案起诉状副本、开庭传票等。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,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。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。本案定于2017年6月22日上午9时00分在杭坪法庭公开开庭进行审理。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。浦江县人民法院

### (2017)浙0726民初01173号

**毛深源、汪查花:**本院受理原告汪孝教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,依法向你公告送达(2017)浙0726民初01173号案起诉状副本、开庭传票等。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,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。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。本案定于2017年6月22日上午9时00分在杭坪法庭公开开庭进行审理。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。浦江县人民法院

## 法院公告

2017年3月20日

### 庭进行审理。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。浦江县人民法院

### (2017)浙0726民初835号

**石坤炎、芮镇娜:**本院受理原告钟树林诉被告石坤炎、芮镇娜民间借贷纠纷一案,因你下落不明,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》第九十二条之规定,向你公告送达本院(2017)浙0726民初835号民事判决书。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,逾期则视为送达。如不服本判决,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,向本院递交上诉状,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,上诉于浙江省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。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。浦江县人民法院

### (2017)浙0726民初8593号

**金伟勤、方飞英:**本院受理原告张宝英诉被告金伟勤、方飞英民间借贷纠纷一案,已经审理终结。因无法用其他方式送达,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》第九十二条之规定,向你公告送达本院(2016)浙0726民初8593号民事判决书,限你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浦东法庭领取判决书,逾期则视为送达。如不服本判决,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十五日内,向本院递交上诉状,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,上诉于浙江省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。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。浦江县人民法院

### (2017)浙0726民初1271号

**周洪泽:**本院受理原告陈呈满诉被告周洪泽买卖合同纠纷一案,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、应诉通知书、举证通知书、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和开庭传票。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,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。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。本案由审判员董美环、人民陪审员黄颖松组成合议庭,定于2017年6月19日上午8时40分在本院第九审判庭公开开庭进行审理。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。浦江县人民法院

### (2016)浙0726民初8621号

**周威丽:**本院受理原告朱飞莲与被告周威丽、朱祖贤、楼宝玉、朱一骥、朱晓泽民间借贷纠纷一案,已经审

庭进行审理。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。浦江县人民法院

### (2016)浙0726民初8035号、8036号

**郑菲菲:**本院受理原告徐国樑诉被告郑菲菲民间借贷纠纷一案,已经审理终结。因无法用其他方式送达,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》第九十二条之规定,向你公告送达本院(2016)浙0726民初8035号、8036号民事判决书,限你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浦东法庭领取判决书,逾期则视为送达。如不服本判决,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十五日内,向本院递交上诉状,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,上诉于浙江省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。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。浦江县人民法院

### (2016)浙0726民初8593号

**金伟勤、方飞英:**本院受理原告张宝英诉被告金伟勤、方飞英民间借贷纠纷一案,已经审理终结。因无法用其他方式送达,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》第九十二条之规定,向你公告送达本院(2016)浙0726民初8593号民事判决书,限你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浦东法庭领取判决书,逾期则视为送达。如不服本判决,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十五日内,向本院递交上诉状,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,上诉于浙江省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。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。浦江县人民法院

### (2017)浙0726民初1271号

**周洪泽:**本院受理原告陈呈满诉被告周洪泽买卖合同纠纷一案,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、应诉通知书、举证通知书、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和开庭传票。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,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。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。本案由审判员董美环、人民陪审员黄颖松组成合议庭,定于2017年6月19日上午8时40分在本院第九审判庭公开开庭进行审理。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。浦江县人民法院

### (2016)浙0726民初8621号

**周威丽:**本院受理原告朱飞莲与被告周威丽、朱祖贤、楼宝玉、朱一骥、朱晓泽民间借贷纠纷一案,已经审

理终结。因无法用其他方式送达,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》第九十二条之规定,向你公告送达本院(2016)浙0726民初8621号民事判决书,限你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316办公室领取民事判决书,逾期则视为送达。如不服本判决,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,向本院递交上诉状,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,上诉于浙江省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。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。浦江县人民法院

### (2016)浙0726民初8624号

**周威丽:**本院受理原告朱飞莲与被告周威丽、朱祖贤、楼宝玉、朱一骥、朱晓泽民间借贷纠纷一案,已经审理终结。因无法用其他方式送达,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》第九十二条之规定,向你公告送达本院(2016)浙0726民初8624号民事判决书,限你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316办公室领取民事判决书,逾期则视为送达。如不服本判决,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,向本院递交上诉状,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,上诉于浙江省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。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。浦江县人民法院

### (2017)浙0726民初1387号

**马建生、王蝶香:**本院受理原告杨龙喜与被告马建生、王蝶香的民间借贷纠纷一案,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、应诉通知书、举证通知书、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和开庭传票。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,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。提出答辩状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。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。本案由审判员楼宽伟担任审判长,与代理审判员董美环、人民陪审员朱君欢组成合议庭,定于2017年6月19日上午9时00分在本院第12审判庭公开开庭进行审理。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。浦江县人民法院

### (2016)浙0726民初4211号

**张伟成、陈新华、陈灵岳:**本院受理原告张伟成诉被告陈新华、张国华、陈灵岳民间借贷纠纷一案,已经审理终结。被告张国华依法上诉,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(2016)浙0726民初4211号民事上诉状,自发出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上诉状,逾期即视为送达。浦江县人民法院